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一、公司简介

1	法定名称及缩写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中信保诚人寿）
2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3.6 亿元
3	注册地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1 号环球金融中心办公楼东楼 5 层 01、02、15、16 号单元及 16 层 01-16 号单元
4	成立时间	2000 年 9 月 28 日
5	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在北京市行政辖区内及已设立分公司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内经营下列业务（法定保险业务除外）： （一） 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 （二） 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6	法定代表人	黎康忠（NICOLAOS ANDREAS NICANDROU）
7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4008-838-838

二、财务会计信息

见下页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6	1,174,473,090	2,667,154,9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	2,590,556,058	4,017,737,1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44,095,143	1,485,812,851
应收利息	8	476,433,537	472,103,774
应收保费		664,164,485	307,668,612
应收分保账款	9	585,065,281	591,430,669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0,520,609	51,479,709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72,079,470	65,485,595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55,963,901	66,427,434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97,968,566	79,650,046
保户质押贷款		1,408,711,841	1,213,147,416
定期存款	10	615,938,100	1,471,622,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	20,896,965,624	13,104,755,512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	9,697,599,543	7,694,085,825
长期股权投资	13	10,356,925	10,571,382
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14	11,889,370,000	10,966,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15	472,000,000	488,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6	68,249,570	-
固定资产	17	131,486,774	94,476,868
无形资产		22,526,472	23,534,512
独立账户资产	18	10,510,828,389	9,200,273,1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	26,426,452	32,620,809
其他资产	20	333,723,817	567,867,795
资产合计		64,305,503,647	54,671,906,13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17,433,921	-
预收保费		695,509,260	726,028,40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396,885,830	337,989,875
应付分保账款	21	564,645,893	607,247,238
应付职工薪酬	22	683,235,898	506,536,747
应交税费	23	244,636,899	76,044,161
应付赔付款		373,771,854	351,857,404
应付保单红利		1,170,645,356	1,002,863,776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4	13,056,962,732	12,773,542,892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5	221,110,467	179,216,681
未决赔款准备金	25	131,488,362	116,271,094
寿险责任准备金	25	28,058,991,984	22,135,621,867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5	1,971,591,709	1,373,303,168
应付债券	26	500,000,000	500,000,000
独立账户负债	18	10,510,828,389	9,200,273,173
其他负债	27	329,102,908	984,317,570
负债合计		<u>59,426,841,462</u>	<u>50,871,114,047</u>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8	2,360,000,000	2,360,000,000
资本公积		168,827	168,827
其他综合收益		(93,944,985)	(120,664,022)
盈余公积	29	261,243,834	156,128,728
未分配利润	30	2,351,194,509	1,405,158,5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u>4,878,662,185</u>	<u>3,800,792,089</u>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u>64,305,503,647</u>	<u>54,671,906,136</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113,849,610	9,844,632,873
已赚保费		11,256,013,351	7,529,444,581
保险业务收入	31	12,021,581,591	8,231,058,900
减：分出保费	32	(732,715,354)	(690,336,164)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2,852,886)	(11,278,155)
投资收益	33	2,308,449,133	1,776,322,66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979,629)	25,829,488
汇兑损益		(2,457,539)	2,811,032
其他业务收入	34	555,824,294	510,225,103
二、营业支出		12,692,200,768	8,933,074,692
退保金		238,450,020	193,676,497
赔付支出	35	1,256,195,550	1,088,812,764
减：摊回赔付支出		(281,468,131)	(233,007,789)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36	6,536,875,926	4,147,052,301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37	(14,448,862)	(47,440,178)
保单红利支出		362,631,469	351,769,745
税金及附加		7,050,794	12,773,41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764,860,432	1,231,061,947
业务及管理费	38	2,361,687,141	1,747,272,194
减：摊回分保费用		(383,969,339)	(357,938,287)
其他业务成本	39	776,599,274	756,879,473
资产减值损失		67,736,494	42,162,613
三、营业利润		1,421,648,842	911,558,181
加：营业外收入		25,519,094	15,837,600
减：营业外支出		(26,249,800)	(13,479,903)
四、利润总额		1,420,918,136	913,915,878
减：所得税费用	40	(369,767,077)	(213,856,997)
五、净利润		1,051,151,059	700,058,88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051,151,059	700,058,88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六、其他综合收益/(损失)的税后净额	41	26,719,037	(217,209,875)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6,719,037	(217,209,875)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77,870,096	482,849,00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17年度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11,392,224,457	8,322,951,936
独立账户与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237,333,091	1,110,319,2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5,802,631	527,814,148
现金流入小计	12,165,360,179	9,961,085,286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267,973,848)	(1,048,558,082)
支付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103,513,840)	(102,374,867)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766,211,627)	(1,322,503,666)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14,989,571)	(158,342,0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37,814,778)	(870,227,649)
支付的各项税费净额	(199,711,862)	(77,356,00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7,392,769)	(697,983,977)
现金流出小计	(5,617,608,295)	(4,277,346,2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47,751,884	5,683,739,0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460,234,981	48,086,381,70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72,403,728	2,718,794,6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4,312	47,213
收到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到的现金	176,724,183,393	347,321,268,62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353	-
现金流入小计	240,257,208,767	398,126,492,1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567,004,006)	(53,858,373,2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8,364,977)	(239,197,395)
保户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195,564,425)	(182,592,305)
支付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现金	(177,441,063,754)	(348,258,476,15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084,794)	(177,266,372)
现金流出小计	(248,576,081,956)	(402,715,905,4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18,873,189)	(4,589,413,3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现金	5,291,847,605	2,963,470,521
现金流入小计	5,291,847,605	2,963,470,521
支付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现金	(4,774,413,684)	(2,963,470,521)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804,116)	(34,459,200)
现金流出小计	(4,811,217,800)	(2,997,929,7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0,629,805	(34,459,2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2,457,539)	2,811,0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92,949,039)	1,062,677,5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23,732,954	2,061,055,4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0,783,915	3,123,732,95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合计
2016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2,360,000,000	168,827	96,545,853	86,122,840	775,105,563	3,317,943,083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700,058,881	700,058,881
其他综合收益	-	-	(217,209,875)	-	-	(217,209,875)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	70,005,888	(70,005,888)	-
2016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2,360,000,000	168,827	(120,664,022)	156,128,728	1,405,158,556	3,800,792,089
2017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2,360,000,000	168,827	(120,664,022)	156,128,728	1,405,158,556	3,800,792,089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1,051,151,059	1,051,151,059
其他综合收益	-	-	26,719,037	-	-	26,719,037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	105,115,106	(105,115,106)	-
2017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2,360,000,000	168,827	(93,944,985)	261,243,834	2,351,194,509	4,878,662,18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1 公司基本情况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简称“中信保诚人寿”或“本公司”)，原名为信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本公司正式更名为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由中国中信集团公司和 PrudentialCorporationHoldingsLimited(英国保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创建，是中国第一家中英合资人寿保险公司，分别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保监会”)于 2000 年 9 月 18 日颁发的保险法人许可证及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00 年 9 月 28 日颁发的营业执照(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725010871G)。2011 年 12 月，中国中信集团公司整体改制，本公司中方股东变更为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14 年 8 月接到通知，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在北京市行政辖区内及已设立分公司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内经营下列业务（法定保险业务除外）：一、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分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 亿元，分别于 2002 年、2005 年、2006 年、2007 年、2008 年、2009 年及 2011 年将注册资本金增加至人民币 5 亿元、7 亿元、11 亿元、14.5 亿元、19.8 亿元、21.15 亿元及 23.6 亿元。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9 日批准报出。

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 外币交易

本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 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资产(续)

(c)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在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归类到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对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按成本计量；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d)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公司将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且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e)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贷款及应收账款类投资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资产(续)

(e) 确认和计量(续)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f)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其账面价值超过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减值损失的金额为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此类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保户质押贷款

保户质押贷款是指在保险合同有效期内，本公司根据投保人的申请以保险合同为质押，以不超过申请借款时保险合同现金价值的一定百分比发放的贷款。保户质押贷款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公司按返售协议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的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本公司按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回购的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分别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8) 存出资本保证金

根据《保险法》规定，本公司按照注册资本总额的 20%提取保证金，并存入符合中国保监会规定的银行，除本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作其他用途。

(9)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为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a) 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为本公司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本公司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联营企业(续)

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公司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然后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1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u>预计使用年限</u>	<u>预计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房屋及建筑物	25~40 年	5%	2.3%~3.8%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电脑设备、办公设备及办公家具、运输工具以及医疗设备。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按固定资产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减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5~40 年	5%	2.3%~3.8%
电脑设备	3 年	5%	31.67%
办公设备及办公家具	5 年	5%	19.00%
运输工具	6 年	5%	15.83%
医疗设备	6 年	5%	15.83%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资产。本公司无形资产主要包括计算机软件等，以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做适当调整。

(13) 独立账户

本公司的独立账户用以核算投资连结产品分拆后非保险风险部分保费所形成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的独立账户区别于其他账户单独核算，并于财务报告中单独列报。

独立账户资产反映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的各项资产，由本公司管理并独立核算。独立账户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定期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债券投资及除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股权投资等金融工具，按附注 4(4)、4(5)、4(7)、4(20)(b)所述会计政策进行确认和计量。

独立账户负债反映投资连结保险独立账户资产所对应的负债，包括应交税金、独立账户与公司账户内部往来、投资账户持有人投入资金、公司投入启动资金、独立账户已实现利得以及独立账户未实现利得。独立账户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为独立账户项目取得的已实现利得和未实现利得，通过建立独立账户备查账簿的形式来反映。在备查账簿中，将运用独立账户项目资产取得的已实现投资收益，利息收入，买入返售证券收入等收益及未实现利得在相关损益科目反映，这些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净额，会通过提存独立账户负债的方式抵消。因此，独立账户的损益不影响本公司的净损益。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除金融资产外其他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以及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5)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主要为本公司的保险混合合同(除投资连结保险)中经分拆能够单独计量的承担其他风险的合同部分，和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保单对应的合同负债。保户储金及投资款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16) 合同的分类

保险合同是指本公司与投保人约定保险权利义务关系，并承担源于被保险人保险风险的协议。保险合同分为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发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责任范围内的事故可能导致保险人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的，确定保险人承担了保险风险。

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如本公司承担了保险风险，则属于保险合同。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使本公司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应当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认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不确认为保险合同。
-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认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整个合同不确认为保险合同。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合同的分类(续)

本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财务报告日进行必要的复核，用以判断合同是否转移重大保险风险。合同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是指，除缺乏商业实质的情形外，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发生可能导致保险人支付重大保险附加利益。其中，缺乏商业实质是指保单签发对交易双方不产生可辨认的经济影响。保险附加利益是指保险人在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比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多支付的金额。合同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确认为保险合同，按照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17) 保险合同

(a) 保险合同的确认及计量

保费收入

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与保险合同相关的净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非寿险原保险合同，根据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定保费收入金额。寿险原保险合同，分期收取保费的，根据当期应收取的保费确定保费收入金额；一次性收取保费的，根据一次性应收取的保费确定保费收入金额。未收到但已确认的保费，需作为应收保费反映在资产负债表，同时计提佣金支出。已收到但未确认保费，需作为预收保费反映在资产负债表。

保险给付

保险给付包括满期给付、年金给付、死伤医疗给付、赔款支出和保单红利支出。满期给付和年金给付在到期时确认；死伤医疗给付和赔款支出在理赔结案确定给付保险金时确认；保单红利支出在保单周年日或到期确定给付保单红利时确认。

本公司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的当期，按照确定支付的赔付款项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于期末通过准备金提转差冲减相应的未决赔款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余额。

本公司在确定实际支付给保单持有人红利的当期，根据原保险合同的约定，按照分红保险产品的红利分配方案确定支付给保单持有人的红利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于期末通过准备金提转差冲减相应的寿险责任准备金。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保险合同(续)

(a) 保险合同的确认及计量(续)

保险合同提前解约

非寿险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本公司退还尚未赚取的保险费，冲减保费收入；同时转销相关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余额。

寿险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本公司退还按照合同约定的保险单的现金价值，计入退保金；同时转销相关的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余额。

(b) 保险责任准备金

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分别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非寿险保险合同责任准备金

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非寿险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系指本公司为尚未终止的非寿险保险合同，为承担未来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于期末依据保险精算结果入账。根据财会[2009]15号文件中的《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保监发[2010]6号文件《关于保险业做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实施工作的通知》，本公司按照未赚保费与充足性测试所需保费不足准备金之和逐单计提。其中未赚保费是指(总保费 - 首日费用) × 未到期时间占比。充足性测试指将保障期内未来的预计净现金流出的无偏估计值,同时考虑折现和边际因素后作为此类保单准备金的最低值，若未赚保费低于此最低值，则需要补计提其差额作为保费不足准备金。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保险合同(续)

(b) 保险责任准备金(续)

非寿险保险合同责任准备金(续)

2)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资产负债表日为已经发生保险事故，并向本公司提出保险赔款，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资产负债表日为已经发生保险事故，但尚未向本公司提出保险赔款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保险人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根据财会[2009]15 号文件中的《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保监发[2010]6 号文件《关于保险业做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实施工作的通知》，采用逐案估损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折现和边际因素后进行计提。

对于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根据财会[2009]15 号文件中的《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保监发[2010]6 号文件《关于保险业做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实施工作的通知》，采用链梯法及 B-F 方法评估，并选取评估结果的最大值确定无偏估计值，同时考虑折现和边际因素后进行计提。

寿险保险合同责任准备金

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分别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系指本公司对寿险保单和长期健康险保单生效后应承担的保险责任，依据精算结果计算提取的准备金。根据财会[2009]15 号文件中的《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合理估计负债、风险边际及剩余边际之和。

合理估计负债，是在资产负债表日，基于可获得的当前信息，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无偏估计金额的贴现值。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保险合同(续)

(b) 保险责任准备金(续)

寿险保险合同责任准备金(续)

风险边际，是指由于未来现金流在金额和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除合理估计负债外还需要额外计提的负债。风险边际采用情景对比法来确定。即，

风险边际=不利情境下的负债 - 基于合理估计假设的负债。

剩余边际是指为了不确认首日利得而确认的边际。这一边际将在未来按照设定的摊销因子进行摊销。

预期未来现金流入和流出金额

对于寿险和非寿险保险合同，预期未来现金流出金额的组成内容包括：

- 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满期给付等；
- 根据保险合同构成推定义务的非保证利益，包括保单红利给付等；
- 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
- 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保险人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

特别地，对于混合合同，在计量时对其现金流拆分成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保险合同(续)

(b) 保险责任准备金(续)

保险合同准备金包含的边际因素

对于寿险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风险边际采用情景对比法来确定。即，风险边际=不利情境下的负债 - 基于合理估计假设的负债。

剩余边际按照确认首日损失但不确认首日利得之原则确定。即，当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计量的合理估计负债与风险边际的和大于零，则为首日损失，直接反映在当期利润中。而当其小于零，则小于零的部分确认为剩余边际，在后续以选择的利润驱动因素为基础进行摊销，不随未来假设的调整而变化。

对于非寿险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风险边际按其无偏估计值的 3% 计算。

对于未决赔款准备金，风险边际按其无偏估计值的 2.5% 计算。

(c) 非保险合同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将所承保合同中分拆出的其他风险部分和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确认为非保险合同。本公司管理该等非保险合同将向保户收取初始费用、保单管理费及资产管理费等费用，其中，初始费用于本公司签订该等合同时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保单管理费及资产管理费则于本公司提供管理服务的期间内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对于混合合同，其他风险部分在账户价值之外的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计量。该部分负债计入其他负债。除投资连结保险合同分拆出的其他风险部分外，非保险合同项下的相关负债计入保户储金及投资款。投资连结保险合同分拆出的非保险合同项下的相关负债计入独立账户负债。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目前只有分出业务，即作为再保险分出人与再保险接受人订立再保险合同，根据合同规定的再保险安排，在日常业务运作中对所涉及的本公司保险业务分出其保险风险。

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当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相应分保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的当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同时，本公司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a) 摊回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对于采用年度可续保定期方法进行分保的业务，比照非寿险原保险合同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方法计提。

对于采用保证费率进行分保的业务，分保责任准备金根据财会[2009]15号文件中的《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责任准备金是合理估计负债、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之和。

目前再保险合同风险边际设定为零。对于剩余边际，原则上，由于再保险合同转移原保险合同所承保的保险风险是由原保险合同所触发的，因此再保险合同的利润和亏损都应由原保险合同的剩余边际去吸收。在具体操作中，当再保险合同出现首日利润时，应直接进行摊销；当再保险合同出现首日亏损时，不超过原合同的剩余边际的部分应比照首日利润的方式进行摊销。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再保险合同(续)

(b)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摊回的已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是直接对原保险的已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逐单分别乘以对应的分出比例来计算的。

由于经验数据不足以支持直接对摊回赔款执行梯链法等方法，对于摊回的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是直接对原保险的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各产品分别乘以对应的平均分保比例来计算的。

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公司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19)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20)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且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a) 保费收入

保费收入的确认方法参见附注 4(17)。

(b)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包含各项投资产生的利息收入、股息收入、分红收入以及除交易性金融资产等由于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之外的已实现利得或损失。

(c)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包括上述收入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根据相关法律和规章制度于 2015 年度设立了职工年金基金，本公司将以规定缴费基数的一定缴费比率予以支付，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成本或费用。上述职工年金基金为设定提存计划，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实施。于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主要为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职工年金，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用以核算本公司发行的长期付息债券，本公司按实际发行价格总额确认为负债。债券发行价格总额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折价，在债券的存续期间按实际利率法摊销。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政府补助(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公司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5)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经营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i)**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ii)**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iii)**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为一个经营分部。

(26) 保险保障基金

根据 2008 年 9 月 11 日起施行的《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本公司按照下列比例计算并缴纳保险保障基金：

- (a) 有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 0.15% 缴纳，无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 缴纳；
- (b) 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长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15% 缴纳；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保险保障基金(续)

- (c) 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8% 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 缴纳。

(27) 重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件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a)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作出的重要判断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管理层需要就金融工具的分类作出重大判断，不同的分类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保险合同的分类

本公司管理层需要就是否分类为保险合同作出重大判断，不同的分类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在保单初始确认日对签发的保单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财务报告日进行必要的复核。

首先判断保单是否需要拆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应当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认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不确认为保险合同。

如果保险合同不需要进行拆分，则需要分年金产品与非年金产品分别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对于非年金保单，需要计算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然后判断在保单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保险风险比例是否能通过重大风险测试。若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 5%，即确认为保险合同。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重要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a)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作出的重要判断(续)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续)

对于年金保单，需要观察在积累期是否有死亡给付责任，且转移风险是否重大；或者是否多数人会行使年金转换权，以此决定是否能通过重大风险测试。若在积累期有死亡给付责任，且转移风险重大的；或者预计多数人会行使年金转换权的，即确认为保险合同。

对于再保险合同，首先需要判断这一合同是采用一年续期定期再保险方式还是其他的再保险方式，然后分别采用不同的判断标准确定其是否有重大风险转移。对于采用一年续期定期再保险方式的再保险合同，等同于一系列的短期非寿险保单交易，再保险人并不能通过调整佣金等方式在将来弥补这个合同已经发生的损失，因此完全显而易见地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条件的，可以直接将再保险保单判定为再保险合同。对于采用共同再保险方式的再保险合同，再保险公司完全承担与分出公司一样的风险，如果其对应的原保险合同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可以直接将再保险保单判定为再保险合同。

保险合同准备金评估

对于所有寿险和非寿险保单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计量单元为逐单计提。对于采用年度可续保定期方法进行分保的业务，计量单元是每一张原保单；对于采用保证费率进行分保的业务，计量单元是每一份再保险合同。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还需对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在确定这些假设时，本公司同时根据预期未来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

折现率假设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长期寿险合同，根据对应资产组合预期产生的未来投资收益率确定折现率。

折现率假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5%
2016 年 12 月 31 日	5%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重要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a)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作出的重要判断(续)

保险合同准备金评估(续)

折现率假设(续)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其他长期寿险合同，以负债现金流出的时点来确定所适用的折现率，以 750 天移动加权平均的国债到期收益率确定的即期利率曲线为基础，结合监管关于终极利率处理的相关要求，同时考虑流动性溢价、税收和其他因素等确定折现率假设。过去 2 年的折现率假设如下表所示：

	折现率假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99%~4.70%
2016 年 12 月 31 日	3.27%~4.81%

在计算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时，当计量单元整体保险负债的久期低于 1 年时，则不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

影响折现率的不确定事项对于分红产品主要为分红账户的资产配置组合以及各资产类别预期产生的未来投资收益率；对于其他产品主要为由于市场波动导致的国债即期收益率曲线，监管对终极利率处理的相关要求发生变化，以及公司选取用以评估流动性溢价、税收溢价等公开市场债券数据由于市场波动导致发生变化。

死亡率和发病率假设

本公司根据《中国人寿保险业 2000-2003 年经验生命表》确定死亡率假设，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本公司长期的历史死亡率经验。调整比例是根据本公司过去的身故理赔经验，并综合考虑未来传统保险的死亡风险以及年金产品的长寿风险而确定。

发病率的假设是根据再保公司提供的经验数据以及《中国人身保险业重大疾病经验发生率表(2006-2010)》数据，并结合实际经营的情况予以确定的。

影响此类假设的不确定性事项主要包括最近的实际理赔经验的变化情况。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重要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a)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作出的重要判断(续)

保险合同准备金评估(续)

退保和失效的假设

退保和失效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的实际经营经验和对未来的预期，并根据近期的经验予以设定，特别地，对于投资连结保险及万能保险产品，考虑到本公司在代理人渠道销售的投资连结保险及万能保险产品有保费缓缴期的属性，有关保单在满足了合同载明的特定条件之后，可以停止缴费而仍然保持有效。同时，有关产品的账户价值可发生部分提取而保单仍然保持有效。

影响此类假设的不确定性事项主要包括最近的实际续保率经验的变化情况。

佣金及手续费假设

佣金及手续费假设与本公司实际佣金及手续费发放情况一致。

保单红利假设

本公司根据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红利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确定保单红利假设。保单红利假设受上述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向客户支付可分配盈余的 70%，或者更高的比例。

费用假设

费用假设包括保单获取费用假设和维持费用假设，其中维持费用考虑了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

	与保单相关 元/每份保单	与保费相关 保费百分比
2017 年 12 月 31 日	0.00~172.80	0.00%~94.50%
2016 年 12 月 31 日	0.00~172.80	0.00%~94.50%

影响此类假设的不确定性事项主要包括最近以及预期的实际费用结构以及超支情况。根据最近的费用超支预测分析结果，本公司设定本年的费用假设。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重要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a)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作出的重要判断(续)

保险合同准备金评估(续)

假设变更影响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包括折现率、死亡率和发病率、费用假设、退保率、保单红利假设等精算假设，用以计量资产负债表日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本公司本年度主要修订了包括非分红险折现率及部分运营假设在内的各项会计估计，此项变更所形成的相关保险合同责任准备金减少人民币 2.4 亿元，增加税前利润人民币 2.4 亿元。

(28)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经本公司评估，上述会计政策对本公司影响不重大。

5 主要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a)	6%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营业税(a)	5%	应纳税营业额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本公司的保险业务收入和投资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6%，2016 年 5 月 1 日前该业务适用营业税，税率为 5%。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6 货币资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705,506,798	1,620,308,479
其他货币资金	468,966,292	1,046,846,482
合计	<u>1,174,473,090</u>	<u>2,667,154,961</u>

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资产管理计划	505,980,941	1,229,127,412
股权投资基金	142,688,536	-
交易性金融资产		
企业债	24,990,067	20,841,345
次级债	-	51,315,000
基金	1,235,786,101	2,256,270,304
保险资管产品	-	460,183,132
银行理财产品	681,110,413	-
合计	<u>2,590,556,058</u>	<u>4,017,737,193</u>

8 应收利息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债券利息	298,524,757	207,850,135
应收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利息	112,117,447	127,113,786
应收银行存款利息	40,042,500	114,309,203
应收保户质押贷款利息	23,341,112	22,803,742
应收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2,407,721	26,908
合计	<u>476,433,537</u>	<u>472,103,774</u>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9 应收分保账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德国通用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374,322,828	411,429,203
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58,600,142	135,097,162
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0,399,015	31,294,650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北京分公司	6,554,086	5,000,210
瑞士再保险公司北京分公司	4,072,323	7,842,670
其他	1,116,887	766,774
合计	<u>585,065,281</u>	<u>591,430,669</u>

应收分保账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u>585,065,281</u>	100%	-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u>591,430,669</u>	100%	-

10 定期存款

剩余到期期限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245,938,100	961,622,000
1 年至 3 年(含 3 年)	300,000,000	310,000,000
3 年至 5 年(含 5 年)	7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u>615,938,100</u>	<u>1,471,622,000</u>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债权型投资		
国债	3,371,470,840	179,324,640
地方政府债	149,104,407	149,817,352
金融债	364,037,500	431,635,430
企业债	2,192,443,265	939,364,536
同业存单	1,517,385,990	-
股权型投资		
股票	1,830,889,161	812,926,308
优先股	817,104,800	-
基金	2,806,264,171	5,071,089,540
股权投资	7,166,632,746	2,793,052,620
保险资管产品	706,418,957	1,237,289,310
以成本价值计量		
债权型投资		
保险资管产品	-	700,000,000
股权型投资		
未上市股权投资	30,000,000	30,000,000
优先股	-	800,000,000
减：减值准备	(54,786,213)	(39,744,224)
合计	20,896,965,624	13,104,755,512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12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摊余成本	公允价值	摊余成本	公允价值
国债	2,690,684,623	2,579,459,181	100,610,087	101,068,620
地方政府债	150,248,715	147,345,550	150,524,278	149,086,950
金融债	537,371,714	516,421,630	537,643,947	553,942,910
企业债	3,436,560,483	3,436,190,189	3,532,878,816	3,693,960,801
次级债	2,882,734,008	2,882,494,290	3,372,428,697	3,547,152,875
合计	<u>9,697,599,543</u>	<u>9,561,910,840</u>	<u>7,694,085,825</u>	<u>8,045,212,156</u>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未发生减值(2016 年 12 月 31 日：同)。

13 长期股权投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1)	<u>10,356,925</u>	<u>10,571,382</u>
(1) 不重要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联营企业		
12 月 31 日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u>10,356,925</u>	<u>10,571,382</u>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14,457)	136,092
其他综合(损失)/收益	-	-
综合(损失)/收益总额	<u>(214,457)</u>	<u>136,092</u>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14 贷款及应收款类投资

本公司贷款及应收款类投资列示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债权投资计划	8,277,670,000	8,696,000,000
信托计划	2,641,700,000	1,300,000,000
保险资管产品	620,000,000	620,000,000
银行理财产品	350,000,000	350,000,000
合计	<u>11,889,370,000</u>	<u>10,966,000,000</u>

15 存出资本保证金

存放银行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交通银行北京三元支行	定期存款	5 年	-	105,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北京朝阳支行营业部(1)	定期存款	2 年	93,858,500	93,858,500
中国农业银行北京朝阳支行营业部	定期存款	3 年	77,400,000	77,400,000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定期存款	5 年	-	16,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定期存款	5 年	-	74,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定期存款	5 年	-	71,741,500
中国工商银行武汉泰合支行	定期存款	3 年	50,000,000	50,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正义路支行	定期存款	3 年	105,000,000	-
中国民生银行海口分行营业部	定期存款	3 年	74,000,000	-
中国农业银行北京朝阳支行营业部(1)	定期存款	2 年	71,741,500	-
合计			<u>472,000,000</u>	<u>488,000,000</u>

(1)两笔存出资本保证金的起存日期不相同。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16 投资性房地产

	2016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年 12月31日
原价				
房屋及建筑物	-	70,104,226	-	70,104,226
原价合计	-	70,104,226	-	70,104,226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	(1,854,656)	-	(1,854,656)
累计折旧合计	-	(1,854,656)	-	(1,854,656)
账面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	68,249,570	-	68,249,570
账面净值合计	-	68,249,570	-	68,249,570

17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电脑设备	办公设备及 办公家具	运输工具	医疗设备	合计
原价						
2016年12月31日	29,115,944	128,132,649	35,241,977	21,436,221	70,035	213,996,826
本年增加	104,633,174	21,100,880	11,884,817	2,514,199	-	140,133,070
本年减少	-	(6,504,831)	(2,502,916)	(1,335,763)	(450)	(10,343,960)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70,104,226)	-	-	-	-	(70,104,226)
2017年12月31日	63,644,892	142,728,698	44,623,878	22,614,657	69,585	273,681,710
累计折旧						
2016年12月31日	(461,002)	(87,113,867)	(20,545,470)	(11,355,203)	(44,416)	(119,519,958)
本年增加	(1,871,266)	(21,508,799)	(5,226,091)	(2,974,337)	(11,089)	(31,591,582)
本年减少	-	5,499,586	2,001,521	1,246,537	356	8,748,000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168,604	-	-	-	-	168,604
2017年12月31日	(2,163,664)	(103,123,080)	(23,770,040)	(13,083,003)	(55,149)	(142,194,936)
账面价值						
2016年12月31日	28,654,942	41,018,782	14,696,507	10,081,018	25,619	94,476,868
2017年12月31日	61,481,228	39,605,618	20,853,838	9,531,654	14,436	131,486,774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18 独立账户资产/负债

(1) 投资连结保险基本情况

本公司的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以下简称“投资连结账户”)是依照中国保监会颁布的《中国保监会关于规范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有关事项的通知》(保监发[2015]32号)和投资连结保险有关条款设立的。投资连结保险的投资渠道为银行存款、债券、中国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证券投资基金及中国保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如保户选择期交的缴费方式，中信保诚「运筹」慧选终身寿险 B 款(投资连结型)、中信保诚「金福连」两全保险(投资连结型)可投资于除“打新立稳”、“季季长红利”账户的其他账户。

(2) 本公司独立账户资产和负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独立账户资产		
货币资金	656,310,825	456,577,9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692,647,680	8,332,533,20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241,401,931
应收利息	28,184,162	19,643,736
定期存款	100,000,000	120,000,000
其他资产	33,685,722	30,116,306
独立账户资产合计	<u>10,510,828,389</u>	<u>9,200,273,173</u>
独立账户负债		
其他应付款	70,154,104	61,698,528
投入资金及其累计盈余	10,440,674,285	9,138,574,645
独立账户负债合计	<u>10,510,828,389</u>	<u>9,200,273,173</u>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18 独立账户资产/负债(续)

(3) 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单位数及每一投资账户单位净资产：

	设立时间	2017年 12月31日 单位数	2017年 12月31日 单位资产净值	2016年 12月31日 单位资产净值
优选全债投资账户	2001年05月15日	70,279,360	19.81	19.42
稳健配置投资账户	2001年05月15日	16,374,441	21.40	20.22
成长先锋投资账户	2001年09月18日	214,440,270	34.20	30.92
现金增利投资账户	2005年03月25日	14,826,290	14.32	13.86
平衡增长投资账户	2007年05月18日	5,593,158	11.73	10.87
策略成长投资账户	2007年05月18日	10,516,653	14.75	13.49
积极成长投资账户	2007年05月18日	27,169,553	11.90	10.85
打新立稳投资账户	2010年06月25日	993,852	14.01	13.43
季季长红利投资账户	2010年06月25日	824,627	6.33	5.70
优势领航投资账户	2015年03月16日	56,125,404	10.51	9.81

(4) 投资账户资产管理费

投资账户资产管理费是本公司根据投资连结保险的保单条款而向保户收取的投资连结账户资金管理费。公司在每个估值日按照一定的比例计提投资账户管理费，实际收取费率如下：

投资账户	2017年 年费率	2016年 年费率
优选全债投资账户	1.30%	1.30%
稳健配置投资账户	1.50%	1.50%
成长先锋投资账户	2.00%	2.00%
现金增利投资账户	0.40%	0.40%
平衡增长投资账户	1.50%	1.50%
策略成长投资账户	1.75%	1.75%
积极成长投资账户	1.85%	1.85%
打新立稳投资账户	1.50%	1.50%
季季长红利投资账户	2.00%	2.00%
优势领航投资账户	2.00%	2.00%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列示如下：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31,314,996	125,259,981	40,221,341	160,885,363
应付职工薪酬	33,367,695	133,470,783	29,015,774	116,063,097
无形资产	5,658,909	22,635,635	9,000,260	36,001,039
资产减值准备	16,576,920	66,307,678	10,498,605	41,994,419
预提费用	4,361,619	17,446,478	8,033,880	32,135,521
长期股权投资	19,591	78,365	-	-
合计	<u>91,299,730</u>	<u>365,198,920</u>	<u>96,769,860</u>	<u>387,079,439</u>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942,083	27,768,332	655,138	2,620,550
保险责任准备金	57,931,195	231,724,781	63,482,321	253,929,284
长期待摊费用	-	-	11,592	46,366
合计	<u>64,873,278</u>	<u>259,493,113</u>	<u>64,149,051</u>	<u>256,596,200</u>

(3)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u>26,426,452</u>	<u>32,620,809</u>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0 其他资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1)(2)	145,530,989	264,410,600
预付款项	88,434,103	255,042,807
长期待摊费用	58,022,548	30,501,710
待摊费用	20,974,425	13,741,904
增值税	20,761,752	4,170,774
合计	<u>333,723,817</u>	<u>567,867,795</u>

(1) 其他应收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	42,175,537	32,911,839
最低备付金	40,584,653	-
应收投资款	40,201,396	175,610,473
应收资产管理费	16,264,879	14,129,048
预缴税金	15,168,835	41,973,015
其他	2,657,154	1,880,809
合计	<u>157,052,454</u>	<u>266,505,184</u>
减：坏账准备	<u>(11,521,465)</u>	<u>(2,094,584)</u>
净值	<u>145,530,989</u>	<u>264,410,600</u>

(2)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119,734,962	206,675,381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9,520,203	31,413,003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13,433,068	13,293,505
3 年以上	14,364,221	15,123,295
合计	<u>157,052,454</u>	<u>266,505,184</u>
减：坏账准备	<u>(11,521,465)</u>	<u>(2,094,584)</u>
净值	<u>145,530,989</u>	<u>264,410,600</u>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1 应付分保账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德国通用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349,467,334	401,533,436
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68,583,617	161,317,990
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7,546,257	29,594,430
瑞士再保险公司北京分公司	3,319,864	9,168,377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北京分公司	3,233,772	4,191,750
其他	2,495,049	1,441,255
合计	<u>564,645,893</u>	<u>607,247,238</u>

22 应付职工薪酬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	676,890,914	495,601,361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6,344,984	10,935,386
合计	<u>683,235,898</u>	<u>506,536,747</u>

(1) 短期薪酬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9,004,106	1,166,460,852	(981,061,059)	654,403,899
职工福利费	-	38,827,264	(38,827,264)	-
社会保险费	4,479,070	41,577,067	(43,322,553)	2,733,584
其中：医疗保险费	4,007,277	36,870,036	(38,456,963)	2,420,350
工伤保险费	164,563	1,520,768	(1,588,329)	97,002
生育保险费	307,230	3,186,263	(3,277,261)	216,232
住房公积金	8,877,872	47,636,902	(51,006,929)	5,507,845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13,240,313	18,311,593	(17,306,320)	14,245,586
合计	<u>495,601,361</u>	<u>1,312,813,678</u>	<u>(1,131,524,125)</u>	<u>676,890,914</u>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2 应付职工薪酬(续)

(2) 设定提存计划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当期应付金额	期末余额	当期应付金额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76,979,165	4,892,301	60,148,014	9,350,009
失业保险费	2,308,364	184,475	3,061,568	386,971
企业年金	12,459,117	1,268,208	10,610,367	1,198,406
合计	<u>91,746,646</u>	<u>6,344,984</u>	<u>73,819,949</u>	<u>10,935,386</u>

23 应交税费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222,661,391	43,084,579
应交个人所得税	18,314,025	20,278,594
未交增值税	3,097,634	11,048,327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265,681	887,608
应交教育费附加	162,046	606,090
其他	136,122	138,963
合计	<u>244,636,899</u>	<u>76,044,161</u>

24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剩余到期期限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8,936,429	8,935,470
1 年到 3 年(含 3 年)	16,514,226	19,544,939
3 年到 5 年(含 5 年)	101,351,020	19,024,460
5 年以上	12,930,161,057	12,726,038,023
合计	<u>13,056,962,732</u>	<u>12,773,542,892</u>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5 保险合同准备金

(1) 本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增减变动列示如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 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79,216,681	136,269,153	84,092,685	21,948,207	(11,665,525)	221,110,467
未决赔款准备金	116,271,094	131,513,114	101,379,286	-	14,916,560	131,488,362
寿险责任准备金	22,135,621,867	7,318,447,801	610,323,956	667,476,108	117,277,620	28,058,991,984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373,303,168	823,867,822	36,404,762	16,467,668	172,706,851	1,971,591,709
合计	23,804,412,810	8,410,097,890	832,200,689	705,891,983	293,235,506	30,383,182,522

本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均源于原保险合同。

(2) 本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到期期限情况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下 (含 1 年)	1 年以上	1 年以下 (含 1 年)	1 年以上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36,115,632	(15,005,165)	188,561,781	(9,345,100)
未决赔款准备金	131,380,070	108,292	116,184,772	86,322
寿险责任准备金	170,015,420	27,888,976,564	621,970,191	21,513,651,676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60,763,403	1,910,828,306	44,453,586	1,328,849,582
合计	598,274,525	29,784,907,997	971,170,330	22,833,242,480

本公司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的明细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6,121,074	11,693,276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15,104,836	104,253,167
理赔费用准备金	262,452	324,651
合计	131,488,362	116,271,094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6 应付债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次级债	500,000,000	500,000,000

本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11 日发行票面年利率为 6.6% 的固定利率次级债券，到期日为 2024 年 12 月 10 日。本公司可以选择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赎回这些债券，如果本公司不行使赎回权，则此后五年期间内，票面年利率上浮 150 个基点增加至 8.1%。

27 其他负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预提费用	77,684,470	51,810,731
业务暂收款	68,911,770	66,613,154
投资清算交收款	51,708,104	752,104,844
投资交易费	34,446,638	8,721,707
营销员保证金	23,299,379	17,970,567
保险保障基金	12,578,355	10,469,404
应付利息	11,614,729	9,681,169
委托管理产品	6,050,291	26,662,211
应付供应商	3,067,452	5,722,919
其他	39,741,720	34,560,864
合计	329,102,908	984,317,570

28 实收资本

本公司实收资本列示如下：

股东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Prudential Corporation Holdings Limited (英国保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80,000,000	50%	1,180,000,000	50%
合计	2,360,000,000	100%	2,360,000,000	100%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9 盈余公积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数	156,128,728	86,122,840
本年计提	105,115,106	70,005,888
年末数	<u>261,243,834</u>	<u>156,128,728</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实收资本。本公司 2017 年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105,115,106 元(2016 年：按净利润的 10%提取，共人民币 70,005,888 元)。

30 未分配利润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未分配利润	1,405,158,556	775,105,563
加：净利润	1,051,151,059	700,058,88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5,115,106)	(70,005,888)
年末未分配利润	<u>2,351,194,509</u>	<u>1,405,158,556</u>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31 保险业务收入

(1) 保险业务收入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寿险		
分红保险	6,896,383,818	4,658,635,919
传统保险	1,118,295,280	908,345,070
投资连结保险	108,593,333	93,842,810
万能保险	12,851,357	11,094,066
意外伤害险	266,931,210	261,890,890
健康险	3,618,526,593	2,297,250,145
合计	<u>12,021,581,591</u>	<u>8,231,058,900</u>

(2) 保险业务收入按缴费方式划分的明细如下：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期缴首年	4,281,284,880	2,871,190,219
期缴续年	7,361,101,285	5,161,887,012
趸缴	379,195,426	197,981,669
合计	<u>12,021,581,591</u>	<u>8,231,058,900</u>

(3) 保险业务收入按长险和短险划分的明细如下：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长险	11,137,026,291	7,425,907,138
短险	884,555,300	805,151,762
合计	<u>12,021,581,591</u>	<u>8,231,058,900</u>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32 分出保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德国通用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335,450,545	324,335,979
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42,676,273	238,299,860
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26,094,854	102,050,522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北京分公司	13,494,764	11,285,203
瑞士再保险公司北京分公司	12,906,972	12,230,763
其他	2,091,946	2,133,837
合计	<u>732,715,354</u>	<u>690,336,164</u>

33 投资收益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	785,815,725	501,804,285
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利息收入	666,917,629	618,626,855
持有至到期投资利息收入	411,589,239	392,475,5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收益	294,165,520	60,386,497
银行存款及资本保证金利息收入	63,395,455	126,352,439
保户质押贷款利息收入	60,689,250	54,434,7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25,424,212	23,223,067
按权益法享有或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	(214,457)	136,092
其他	666,560	(1,116,804)
合计	<u>2,308,449,133</u>	<u>1,776,322,669</u>

34 其他业务收入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投资连结险及万能险初始费用	294,807,954	257,626,477
投资连结险资产管理费	168,217,517	153,447,737
投资连结险及万能险保单管理费	41,573,942	39,309,988
投资连结险及万能险退保手续费	24,218,308	33,364,180
利息收入	12,267,810	18,565,309
其他	14,738,763	7,911,412
合计	<u>555,824,294</u>	<u>510,225,103</u>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35 赔付支出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赔款支出	306,542,038	274,046,122
死伤医疗给付	279,768,978	206,796,238
满期给付	651,424,164	595,969,549
年金给付	18,460,370	12,000,855
合计	<u>1,256,195,550</u>	<u>1,088,812,764</u>

36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的明细列示如下：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未决赔款准备金	15,217,268	31,416,591
寿险责任准备金	5,923,370,117	3,916,890,141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598,288,541	198,745,569
合计	<u>6,536,875,926</u>	<u>4,147,052,301</u>

(2) 提取的未决赔款准备金构成内容列示如下：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4,427,798	(949,878)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0,851,669	32,278,747
理赔费用准备金	(62,199)	87,722
合计	<u>15,217,268</u>	<u>31,416,591</u>

37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6,593,875	19,126,676
摊回寿险责任准备金	(10,463,533)	9,419,526
摊回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8,318,520	18,893,976
合计	<u>14,448,862</u>	<u>47,440,178</u>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38 业务及管理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工资及福利费	1,404,560,649	1,026,972,484
业务推动费、招待费及会议费	292,197,166	226,397,983
租赁费	175,628,076	153,459,343
广告及宣传费	77,397,969	35,642,289
培训费	68,587,133	38,168,750
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费	51,065,804	41,920,589
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29,154,952	21,471,40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费	29,042,058	16,884,626
委托管理费	27,597,091	8,769,747
公杂费	25,890,180	25,419,759
电子设备运转费	25,468,584	25,385,094
咨询费	19,679,632	17,667,406
招聘费	15,560,599	9,129,644
保险监管费	2,779,353	6,206,476
其他	117,077,895	93,776,601
合计	<u>2,361,687,141</u>	<u>1,747,272,194</u>

39 其他业务成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非保险合同账户损益	559,642,473	544,976,670
非保险合同服务支出	143,963,045	145,963,531
非保险合同持续奖励	9,032,981	10,176,776
债券利息支出	33,000,000	33,005,1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4,475,990	1,459,200
其他	26,484,785	21,298,108
合计	<u>776,599,274</u>	<u>756,879,473</u>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0 所得税费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当期所得税	372,479,065	178,777,864
递延所得税	(2,711,988)	35,079,133
合计	<u>369,767,077</u>	<u>213,856,997</u>

将基于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税前利润	1,420,918,136	913,915,878
按税率 2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55,229,534	228,478,969
不得扣除的费用	174,315,915	111,498,147
非应纳税收入	(170,110,620)	(131,623,632)
以前年度调整	10,332,248	5,503,513
所得税费用	<u>369,767,077</u>	<u>213,856,997</u>

41 其他综合收益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5,625,382	(289,613,167)
减：所得税	(8,906,345)	72,403,29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u>26,719,037</u>	<u>(217,209,875)</u>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2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净利润	1,051,151,059	700,058,881
加：资产减值损失	67,736,494	42,162,613
固定资产折旧	31,591,582	26,719,917
无形资产摊销	19,474,222	15,200,672
其他资产摊销	29,042,058	16,884,626
投资性房产折旧	1,686,052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1,392,685	202,22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979,629	(25,829,488)
投资收益	(2,308,449,133)	(1,776,322,669)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2,852,886	11,278,155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6,536,875,926	4,147,052,301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4,448,862)	(47,440,178)
递延所得税	(2,711,988)	35,079,133
汇兑收益	2,457,539	(2,811,032)
应付债券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37,475,990	34,464,388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的增加/(减少)	283,419,840	1,108,536,4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17,139,704	(454,067,2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757,086,201	1,852,570,2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547,751,884</u>	<u>5,683,739,024</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174,473,090	2,667,154,961
独立账户货币资金	656,310,825	456,577,99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余额	<u>1,830,783,915</u>	<u>3,123,732,954</u>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初余额	<u>(3,123,732,954)</u>	<u>(2,061,055,434)</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1,292,949,039)</u>	<u>1,062,677,520</u>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3 分部信息

	2017 年度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								
	广东	北京	湖北	天津	上海	浙江	其他分公司	总公司	合计
保险业务收入	3,980,170,579	3,355,513,010	636,691,196	359,872,303	500,798,478	358,745,037	2,829,790,988	-	12,021,581,591
减：分出保费	(287,714,738)	(197,355,004)	(41,609,134)	(7,043,167)	(22,859,408)	(21,027,228)	(155,106,675)	-	(732,715,354)
汇兑收益	-	-	-	-	-	-	-	(2,457,539)	(2,457,539)
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	16,627,445	21,530,494	2,141,639	2,099,644	3,788,618	2,475,393	12,025,988	2,243,780,283	2,304,469,504
赔付净支出、退保金 及保单红利支出	(490,674,410)	(390,290,815)	(65,540,651)	(129,514,487)	(174,513,601)	(53,753,737)	(271,521,207)	-	(1,575,808,908)
保险合同准备金	(2,111,651,407)	(2,174,008,111)	(300,590,615)	(230,245,607)	(239,297,862)	(215,786,094)	(1,283,700,254)	-	(6,555,279,95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61,436,033)	(373,131,671)	(121,437,563)	(15,146,570)	(51,862,011)	(45,100,787)	(596,745,797)	-	(1,764,860,432)
业务及管理费净额	(149,053,949)	(174,046,746)	(65,597,624)	(33,681,942)	(56,982,220)	(54,912,933)	(638,742,795)	(804,699,593)	(1,977,717,802)
其他净收入	51,241,130	(11,491,987)	11,426,341	(4,273,906)	(2,322,674)	(1,742,823)	126,227,656	(465,356,711)	(296,292,974)
利润总额/(亏损)	447,508,617	56,719,170	55,483,589	(57,933,732)	(43,250,680)	(31,103,172)	22,227,904	971,266,440	1,420,918,136
减：所得税费用	-	-	-	-	-	-	-	(369,767,077)	(369,767,077)
净利润/(亏损)	447,508,617	56,719,170	55,483,589	(57,933,732)	(43,250,680)	(31,103,172)	22,227,904	601,499,363	1,051,151,059
资产总额	18,632,360,307	13,237,604,552	2,348,957,760	2,247,673,131	2,224,121,882	1,619,021,476	9,762,830,519	14,232,934,020	64,305,503,647
负债总额	18,243,181,041	13,836,671,172	2,455,798,325	2,705,565,324	2,797,917,082	1,952,705,017	10,917,036,869	6,517,966,632	59,426,841,462
补充信息									
折旧及摊销费用	2,561,462	996,734	680,223	283,135	352,938	556,187	6,548,240	39,086,885	51,065,804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3 分部信息(续)

	2016 年度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								
	广东	北京	湖北	天津	上海	浙江	其他分公司	总公司	合计
保险业务收入	2,855,058,489	2,339,587,378	440,596,223	290,902,125	351,596,314	300,677,741	1,652,640,630	-	8,231,058,900
减：分出保费	(271,086,186)	(178,381,091)	(46,971,058)	(7,783,725)	(20,592,475)	(28,682,466)	(136,839,163)	-	(690,336,164)
汇兑收益	-	-	-	-	-	-	-	2,811,032	2,811,032
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	12,965,689	21,031,585	1,474,028	1,639,263	3,450,752	1,959,251	11,914,184	1,747,717,405	1,802,152,157
赔付净支出、退保金									
及保单红利支出	(510,027,074)	(280,096,844)	(44,994,614)	(155,464,311)	(77,188,414)	(40,844,666)	(292,635,294)	-	(1,401,251,217)
保险合同准备金	(1,338,264,960)	(1,464,131,122)	(204,398,490)	(133,785,525)	(221,004,032)	(173,614,749)	(575,691,400)	-	(4,110,890,27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29,389,217)	(266,880,824)	(88,775,628)	(14,435,581)	(31,029,492)	(39,356,635)	(361,194,570)	-	(1,231,061,947)
业务及管理费净额	(71,669,448)	(125,205,529)	(42,691,122)	(25,582,816)	(47,690,328)	(38,755,918)	(404,869,167)	(632,869,579)	(1,389,333,907)
其他净收入	42,846,076	244,235	7,479,091	1,456,697	(3,566,995)	1,861,792	85,413,390	(434,966,984)	(299,232,698)
利润总额/(亏损)	290,433,369	46,167,788	21,718,430	(43,053,873)	(46,024,670)	(16,755,650)	(21,261,390)	682,691,874	913,915,878
减：所得税费用	-	-	-	-	-	-	-	(213,856,997)	(213,856,997)
净利润/(亏损)	290,433,369	46,167,788	21,718,430	(43,053,873)	(46,024,670)	(16,755,650)	(21,261,390)	468,834,877	700,058,881
资产总额	16,177,664,123	10,966,107,817	1,958,501,345	1,995,509,582	2,094,731,448	1,412,183,723	7,897,676,948	12,169,531,150	54,671,906,136
负债总额	16,235,993,474	11,621,893,606	2,120,825,498	2,395,468,043	2,625,275,969	1,714,764,092	9,074,111,205	5,082,782,160	50,871,114,047
补充信息									
折旧及摊销费用	1,822,870	876,639	616,250	327,022	419,710	599,404	5,315,583	31,943,111	41,920,589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17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4 风险管理

(1) 保险风险

(a) 保险风险类型

保险合同风险是指发生保险事故的可能性以及由此产生的赔款金额和时间的不确定。在这类保险合同下，本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赔款及保户利益给付超过已计提保险负债的账面金额。这种风险在下列情况下均可能出现：

- (i) 发生机率风险 - 被保险事件发生数量的概率与预期的不同。
- (ii) 事件严重性风险 - 事故产生的成本的概率与预期不同。
- (iii) 保险负债发展风险 - 保险人债务金额在合同到期日可能发生变化的概率风险。

通过把损失风险分散至大批保险合同组合可减低上述风险。慎重选择和实施承保策略和方针，以及合理运用再保险安排也可改善风险的可变性。

部分保险业务按一定比例分出给再保险公司，并按产品类别设立不同的自留比例。尽管本公司使用再保险安排，但其并未解除本公司对保户负有的直接保险责任，因此分保业务存在因再保险公司未能履行其于有关再保险协议项下应承担的责任而产生的信用风险。本公司以分散方式分出保险业务给多家再保险公司，避免造成对单一再保险公司的依赖，且本公司的营运不会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任何单一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的保险业务包括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主要包括寿险和长期健康险)和短期人身险保险合同(主要包括短期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就以死亡为承保风险的合同而言，传染病、生活方式的巨大改变和自然灾害均可能成为增加整体索赔频率的重要因素，而导致比预期更早或更多的索赔。就以生存为承保风险的合同而言，不断改善的医疗水平和社会条件是延长寿命的最重要因素。

目前，这类风险在本公司所承保风险的各地区没有重大分别，但若存在不适当的金额集中仍有可能对基于组合进行赔付的严重程度产生影响。

对于含固定和保证给付以及固定未来保费的合同，并无可减少保险风险的重大缓和条款。对于若干分红保险合同而言，其分红特征可使部分保险风险由投保方所分担。同时，保险风险也会受保户终止合同、降低保费、拒绝支付保费影响。因此，保险风险受保持有人的行为和决定影响。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4 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b) 保险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在中国大陆各地区保费收入均比较均衡，无重大集中的保险风险。本公司保险风险的集中度于附注 31 中按主要业务类别的保险业务收入分析中反映。

(c) 假设与敏感性

保险合同责任准备金

假设

本公司在计量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退保率假设、费用假设、保单红利假设、折现率假设等作出重大判断。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已考虑基于未来经验的各种独立假设变动分别对保险合同准备金产生的影响。进行某一假设测试时，其他假设保持不变。

本公司考虑了以下的假设变动，其对保险合同责任准备金的影响如下：

假设变动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影响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贴现率增加 50 个基点	(1,457,887)	14,148
贴现率减少 50 个基点	1,831,758	16,456
费用增加 10%	302,630	(555)
费用减少 10%	(301,530)	853
发病率增加 10%	749,064	262
发病率减少 10%	(773,940)	(120)
死亡率增加 10%	165,774	28
死亡率减少 10%	(169,690)	(4)
退保率增加 10%	369,609	79
退保率减少 10%	(393,850)	39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4 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c) 假设与敏感性分析(续)

保险合同责任准备金(续)

敏感性分析未考虑资产及负债得到积极管理，该分析将因市场发生的任何变动而有所不同。

上述分析的其他局限包括使用假定市场变动反映潜在风险，以及假设利率将以单一方式变动。

未决赔款准备金

假设

在计算未决赔款准备金时主要基于本公司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包括各事故年度的平均赔付成本、赔付手续费、赔付通胀因素及赔案数目的假设。历史索赔进展主要按事故年度作出分析，但亦可按重大业务类别及赔款类型作出进一步分析。重大赔案通常单独作出考虑，按照理赔人员估计的金额计提或进行单独预测，以反映其未来发展。此外，须进一步运用判断来评估外部因素(如司法裁决及政府立法)对估计的影响。

敏感性分析

上述主要假设将影响短期险保险的未决赔款准备金。若干变量的敏感度无法量化，如法律变更、估计程序的不确定性等。此外，由于发生索赔与报案和最终结案之间的时间差异，于评估日尚无法精确地确定未决赔款准备金数额。

平均赔款成本或赔案数目的单项变动，均会导致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同比例变动。当其他假设不变时，平均赔款成本增加 5%时，将导致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未决赔款准备金增加人民币 657 万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人民币 581 万元)。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4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风险

(a)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公司购买的部分外币投资资产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及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和负债为外币外，本公司的资产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资产和外币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外币资产				
货币资金	4,631,622	-	1,097,896	-
定期存款	35,938,100	-	41,622,000	-
应收利息	172,296	-	155,217	-
其他资产	-	9,252	-	-
合计	40,742,018	9,252	42,875,113	-
外币负债				
其他负债	1,222,240	186,313	633,166	-
合计	1,222,240	186,313	633,166	-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当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且不考虑所得税影响，如果外币对人民币汇率升值或贬值幅度达 10%，本年度税前利润将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3,934,272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4,224,195 元)。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4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风险(续)

(b)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因市场利率的变动而使金融工具的价值变动的风险。对于本公司持有的现金等价物和债权型证券，利率的变化将对整体投资回报产生影响。本公司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结构和久期来管理利率风险，并寻求在可能范围内管理资产和负债的平均期限。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阐明利息收入和金融工具未来现金流量的公允价值变动将如何随着报告日的市场利率变化而波动。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当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且不考虑所得税影响，如果市场利率提高或降低 50 个基点，由于浮动利率的银行存款及债权型投资增加或减少的利息收入和交易性金融资产因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亏损或收益，本公司本年度的税前利润将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16,963,906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28,039,906 元)；其他综合收益将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债权型投资公允价值的变动而减少或增加人民币 293,479,956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减少或增加人民币 25,941,344 元)。

(c)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主要由本公司持有股权型投资价格的不稳定性而引起。股权型投资的价格取决于市场。

本公司在法律和监管政策允许前提下，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组合来分散价格风险，上述法律和监管政策的制订目的是减少投资集中于任何特殊行业或特定发行机构的风险。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当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且不考虑所得税影响，如果本公司所有股权型投资的价格提高或降低 10%，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的股权型投资因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收益或亏损，对本公司本期的税前利润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132,977,989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168,931,054 元)；其他综合收益将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股权型投资公允价值的变动而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1,315,238,204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990,461,355 元)。如果本公司股权型投资的价格变动达到了减值条件，部分上述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会因计提资产减值损失而影响税前利润。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4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风险(续)

(d)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交易的一方或某金融工具的发行机构因不能履行义务而使另外一方遭受损失的风险。目前本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与存放在商业银行的定期存款、债券投资、债权投资计划、信托计划、保险资管产品、与再保险集团的再保险安排等有关。

本公司降低信用风险的方法是对银行和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级，对潜在的投资进行信用分析等。为了降低与再保险协议有关的信用风险，本公司实施了特定的交易对手风险管理措施和限制，持续监测本公司的相关财务状况，及时调整投资组合。

信用风险敞口

若不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评级，本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的金融资产账面金额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与资产负债表外项目有关的信用风险敞口。

担保及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持有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对手方持有的债权型投资作为质押。当对手方违约时，本公司有权获得该质押物。根据本公司与保单持有人签订的保户质押贷款合同和保单合同的条款和条件，保户质押贷款以其相应保单的现金价值作为质押。本公司的 72.53% 债权投资计划和信托计划由第三方提供担保或质押。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4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风险(续)

(d) 信用风险(续)

信用质量

本公司进行的债权型投资包括国债、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和次级债券。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100%的金融债券信用评级为 AA 及以上(2016 年 12 月 31 日：100%)，本公司 100%的企业债券信用评级为 AA 及以上(2016 年 12 月 31 日：100%)，本公司 100%的次级债券信用评级为 AA 及以上(2016 年 12 月 31 日：100%)。债券/债务的信用评级由其发行时国内合格的评估机构进行评级，并在每个报告日进行更新。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80%的货币资金及定期存款存放于四大国家控股商业银行或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2016 年 12 月 31 日：91%)。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93.09%(2016 年 12 月 31 日：100%)的应收分保账款所涉及的再保险接受人的信用评级均在标准普尔(Standard&Poor)A+之上(或其他国际评级公司的同等水平)。因此，本公司认为与定期存款及其应收利息、存出资本保证金、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和再保险资产相关的信用风险将不会对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的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4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风险(续)

(e)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未经折现的现金流量如下表所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无确定到期日	合同和预期现金流量流入/(流出)(非折现)			
			1 年内	1-3 年	3-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174,473,090	1,174,473,090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90,556,058	2,565,565,991	142,296	22,057,537	1,087,158	4,006,6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44,095,143	-	2,445,125,965	-	-	-
应收利息	476,433,537	-	465,652,062	10,781,475	-	-
应收保费	664,164,485	-	664,164,485	-	-	-
应收分保账款	585,065,281	-	585,065,281	-	-	-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0,520,609	-	61,191,977	(2,169,756)	(1,899,191)	(8,044,118)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责任准备金	72,079,470	-	72,079,470	-	-	-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55,963,901	-	34,650,759	10,076,137	(1,255,444)	(134,683,738)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97,968,566	-	16,086,963	(24,283,344)	(9,331,842)	196,335,035
贷款及应收款类投资	11,889,370,000	-	2,170,065,387	3,054,515,224	2,666,381,027	6,323,295,8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896,965,624	13,302,523,622	1,849,777,430	1,681,415,358	1,323,299,618	7,303,873,5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9,697,599,543	-	485,947,359	1,494,526,655	1,989,536,658	13,392,672,068
保户质押贷款	1,408,711,841	-	1,408,711,841	-	-	-
定期存款	615,938,100	-	276,874,761	521,026,438	77,182,000	-
存出资本保证金	472,000,000	-	96,210,234	404,138,511	-	-
金融资产合计	53,201,905,248	17,042,562,703	10,631,746,270	7,172,084,235	6,044,999,984	27,077,455,162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4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风险(续)

(e) 流动性风险(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无确定到期日	合同和预期现金流量流入/(流出)(非折现)			
			1 年内	1-3 年	3-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负债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396,885,830	-	(396,885,830)	-	-	-
应付分保账款	564,645,893	-	(564,645,893)	-	-	-
应付赔付款	373,771,854	-	(373,771,854)	-	-	-
应付保单红利	1,170,645,356	-	(1,170,645,356)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517,433,921	-	(521,848,923)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13,056,962,732	-	(3,168,812,029)	1,882,686,434	(1,715,191,141)	(70,272,278,329)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21,110,467	-	(139,891,757)	19,121,649	16,918,435	60,523,285
未决赔款责任准备金	131,488,362	-	(131,390,879)	(21,621)	(20,892)	(81,067)
寿险责任准备金	28,058,991,984	-	4,297,117,167	4,254,380,022	11,547,304	(117,903,296,628)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971,591,709	-	1,830,978,358	3,549,424,443	3,094,577,180	(39,061,194,886)
应付债券	500,000,000	-	(33,000,000)	(533,000,000)	-	-
金融负债合计	46,963,528,108	-	(372,796,996)	9,172,590,927	1,407,830,886	(227,176,327,625)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4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风险(续)

(e) 流动性风险(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无确定到期日	合同和预期现金流量流入/(流出)(非折现)			
			1 年内	1-3 年	3-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67,154,961	2,667,154,961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17,737,193	3,945,580,848	4,373,269	8,642,219	26,773,280	54,946,301
应收利息	1,485,812,851	-	1,485,931,683	-	-	-
应收保费	472,103,774	-	465,768,147	6,335,627	-	-
应收分保账款	307,668,612	-	307,668,612	-	-	-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91,430,669	-	591,430,669	-	-	-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责任准备金	51,479,709	-	51,509,445	(2,217,938)	(1,939,805)	(8,518,047)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65,485,595	-	65,485,595	-	-	-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66,427,434	-	34,828,400	10,027,016	3,042,951	(134,168,118)
贷款及应收款类投资	79,650,046	-	9,474,618	(25,889,579)	(15,304,989)	191,723,8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966,000,000	-	865,249,000	4,678,944,200	2,798,587,266	6,098,104,959
持有至到期投资	13,104,755,512	10,704,613,554	281,905,285	1,287,327,904	820,575,384	442,109,000
保户质押贷款	7,694,085,825	-	441,894,277	1,424,896,506	1,495,400,733	8,184,831,551
定期存款	1,213,147,416	-	1,213,147,416	-	-	-
存出资本保证金	1,471,622,000	-	1,000,391,405	346,331,301	203,194,521	-
金融资产合计	488,000,000	-	271,399,336	240,001,149	-	-
	44,742,561,597	17,317,349,363	7,090,457,157	7,974,398,405	5,330,329,341	14,829,029,541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4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风险(续)

(e) 流动性风险(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无确定到期日	合同和预期现金流量流入/(流出)(非折现)			
			1 年内	1-3 年	3-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负债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337,989,875	-	(337,989,875)	-	-	-
应付分保账款	607,247,238	-	(607,247,238)	-	-	-
应付赔付款	351,857,404	-	(351,857,404)	-	-	-
应付保单红利	1,002,863,776	-	(1,002,863,776)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12,773,542,892	-	(2,314,576,914)	(1,817,940,516)	(2,124,542,346)	(50,294,955,125)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79,216,681	-	(103,063,233)	16,553,859	14,496,059	59,044,865
未决赔款责任准备金	116,271,094	-	(116,271,094)	-	-	-
寿险责任准备金	22,135,621,867	-	2,651,375,144	3,652,984,332	734,166,678	(81,922,877,212)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373,303,168	-	1,116,847,885	2,198,150,185	1,919,929,647	(20,250,722,438)
应付债券	500,000,000	-	(33,000,000)	(566,000,000)	-	-
金融负债合计	39,377,913,995	-	(1,098,646,505)	3,483,747,860	544,050,038	(152,409,509,910)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4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风险(续)

(f) 资本管理

本公司进行资本管理的目标是通过现在及未来的管理使得本公司符合中国保监会对于保险公司实际资本的要求，以满足法定最低资本监管并确保本公司有持续发展的能力，从而能够持续的为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带来回报。该资本指对实际资本，即被中国保监会定义的认可资本和认可负债的差。

本公司通过定期监控实际资本与最低资本间是否存在缺口，并通过对业务结构、资产质量及资产分配进行持续的监测，在满足偿付能力的要求下提升盈利能力。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和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均高于 150%。

(3) 资产与负债失配风险

本公司资产与负债管理的目标是匹配资产与负债的期限与利率。在目前的法规与市场环境下，本公司没有充足的期限足够长的资产可供投资，以与保险及投资合同负债的期限相匹配。然而，本公司将适当选择并持有久期较长的资产，以使资产负债在期限和收益上达到较好的匹配。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17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4 风险管理(续)

(4)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a)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于2017年12月31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权型				
债券	24,990,067	-	-	24,990,067
股权型				
基金	1,235,786,101	-	-	1,235,786,101
资产管理计划	-	505,980,941	-	505,980,941
银行理财产品	-	681,110,413	-	681,110,413
股权投资基金	-	142,688,536	-	142,688,536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债权型				
债券	269,564,130	5,807,491,882	-	6,077,056,012
同业存单	-	1,517,385,990	-	1,517,385,990
股权型				
股票	1,827,602,536	817,431,024	-	2,645,033,560
基金	150,141,580	2,604,296,783	-	2,754,438,363
保险资管产品	-	706,418,953	-	706,418,953
股权投资	-	-	7,166,632,746	7,166,632,746
资产合计	3,508,084,414	12,782,804,522	7,166,632,746	23,457,521,682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4 风险管理(续)

(4) 公允价值估计(续)

(a)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续)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权型				
债券	20,841,345	51,315,000	-	72,156,345
股权型				
基金	2,256,270,304	-	-	2,256,270,304
资产管理计划	-	1,229,127,412	-	1,229,127,412
保险资管产品	-	460,183,132	-	460,183,1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权型				
债券	251,857,382	1,448,284,576	-	1,700,141,958
股权型				
股票	768,358,590	8,650,377	-	777,008,967
基金	268,961,213	4,798,301,444	-	5,067,262,657
保险资管产品	-	1,237,289,310	-	1,237,289,310
股权投资	-	-	2,793,052,620	2,793,052,620
资产合计	<u>3,566,288,834</u>	<u>9,233,151,251</u>	<u>2,793,052,620</u>	<u>15,592,492,705</u>

本公司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年度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17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4 风险管理(续)

(4) 公允价值估计(续)

(b)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定期存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及应付款项。

除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公允价值及账面价值在附注 12 中披露，属于第一、第二层次。

45 重大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 存在共同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法定代表人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Prudential Corporation Holdings Limited (英国保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方投资者 外方投资者	常振明 Mr Pierre-Olivier Marie Georges Bouée

存在共同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Prudential Corporation Holdings Limited (英国保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	50%	50%	50%
	50%	50%	50%	50%

(2) 定价策略

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均按照市场上公平、合理的商务条款执行。

45 重大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续)

(3) 不存在共同控制关系的重大关联方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方投资者的同系附属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方投资者的同系附属公司
中信泰富特钢有限公司	中方投资者的同系附属公司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方投资者的同系附属公司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投资者的联营企业
上海懿久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4) 重大关联交易

(i) 保险业务收入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9,777,335	73,692,47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2,412,437	38,211,747
中信泰富特钢有限公司	11,140,289	11,803,636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4,281	298,684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183,369	-
上海懿久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1,539	-
合计	240,539,250	124,006,538

(ii)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投入资金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79,384,123	480,427,17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
中信泰富特钢有限公司	74,100,788	22,485,317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10,951,680	10,846,00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035,431	-
合计	870,472,022	513,758,494

45 重大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续)

(4) 重大关联交易(续)

(iii) 投资收益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8,710,783	40,012,15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422,838	13,848,185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6,908,298	4,790,695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392,586	(21,346,260)
上海懿久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214,457)	136,092
合计	<u>145,220,048</u>	<u>37,440,869</u>

(iv) 业务及管理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托管费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u>2,329,483</u>	<u>1,765,466</u>
委托管理费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775,164	8,769,747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35,487	-
合计	<u>28,640,134</u>	<u>10,535,213</u>

(v) 支付的租赁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567,174	7,492,35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484,797
合计	<u>6,567,174</u>	<u>7,977,153</u>

45 重大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续)

(4) 重大关联交易(续)

(vi)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3,562,324	155,440,98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401	168,494
上海懿久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2,197,391	106,490
合计	<u>175,764,116</u>	<u>155,715,970</u>

(5) 与重大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i) 货币资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1,238,048	920,837,21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68,966,293	1,046,846,482
合计	<u>680,204,341</u>	<u>1,967,683,698</u>

(ii) 定期存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u>35,938,100</u>	<u>41,622,000</u>

(ii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委托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	505,980,941	603,490,444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 司管理的基金	56,599,306	149,082,355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 的基金	-	31,971,075
合计	<u>562,580,247</u>	<u>784,543,874</u>

45 重大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续)

(5) 与重大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续)

(iv)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基金	-	88,678,78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债券	15,000,000	18,594,00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基金	-	3,090,477
合计	<u>15,000,000</u>	<u>110,363,258</u>

(v)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债券	229,810,604	229,811,71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债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u>329,810,604</u>	<u>329,811,717</u>

(vi) 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银行理财产品	350,000,000	350,000,000
合计	<u>350,000,000</u>	<u>350,000,000</u>

45 重大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续)

(5) 与重大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续)

(vii) 应收利息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13,452	7,154,14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60,519	3,495,196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626	-
合计	<u>10,381,597</u>	<u>10,649,344</u>

(6)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7年度	2016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63,187,527</u>	<u>50,808,534</u>

注：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包括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监、总精算师和审计责任人等。

46 或有事项

鉴于保险业务的性质，本公司开展正常业务时会涉及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包括在诉讼中作为原告和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和被申请人。上述法律诉讼主要涉及保单的索赔，本公司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金。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索赔计提的准备。

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及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极小的未决诉讼，不计提相关准备。对于上述未决诉讼，本公司认为最终裁定结果产生的或有负债将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47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承诺事项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资本性承诺事项(2016 年 12 月 31 日：同)。

(2)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消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160,344,921	127,625,543
1 年至 2 年以内(含 2 年)	92,359,166	77,803,927
2 年至 3 年以内(含 3 年)	48,928,518	31,943,314
3 年以上	25,177,770	22,892,729
合计	<u>326,810,375</u>	<u>260,265,513</u>

48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49 比较数字

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部分数字已按本期财务报表的披露方式进行了重分类。

50 审计报告的主要意见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我司的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认为我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我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 风险的识别与评价

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利率、权益价格、房地产价格、汇率等不利变动，导致保险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

近年来我司资产规模快速增长，截至 2017 年末，我司账户（含投连账户）资产净值合计为 598.35 亿元。随着资产规模及投资范围不断扩大，投资品种持续丰富，交易对手亦更加多样化，对市场风险的管控能力要求也日益提高。根据风险来源，我司投资账户面临的市場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和权益价格波动风险。利率风险方面，截至 2017 年末，我司资产负债久期同比大幅改善，其主要原因是 2017 年我司主动进行资产结构优化调整，利用利率调整的机会窗口，积极配置长久期利率债资产，使得资产负债久期缺口率得以大幅缩窄，利率风险水平大幅降低；权益价格风险方面，我司非投连账户下受市值变化影响的权益资产（股票及股票型基金）持仓市值 26.45 亿元，整体而言，权益价格风险可控。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交易对手不能履行或不能按时履行其合同义务，或者交易对手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导致保险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

截至 2017 年末，我司各项信用风险指标执行情况较好，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低等级资产继续下降：随着信用类资产结构的调整和优化，我司 AA 级（含）及以下债券金额较去年同比继续下降；

2、资产风险五级分类情况良好：我司无关注类及以下资产，资产质量持续提升。

3、投后管理持续加强：2017 年，我司坚守信用风险零容忍底线，对持仓资产的行业、区域等方面进行多次风险排查，对存在潜在风险因素的资产作出了明确的处置方案。

3 保险风险

保险风险，是指由于死亡率、疾病发生率、赔付率、退保率、费用率等假设的实际经验与预期发生不利偏离而造成损失的风险。

我司通过对退保的持续监控与采取有效的纠纷防范机制，确保了退保工作平稳有序进行，退保非正常给付与投诉情况整体可控，未发生群体性退保事件。2017 年，我司代理人渠道和银保渠道的 13 个月继续率和 25 个月保费继续率较 2016 年均有所改善。

2017 年，我司死亡率和重疾发生率优于预期，表明我司对长期寿险方面的赔付风险控制得较好；短期险赔付率同比略有改善，总体趋势平稳。

2017 年，我司费用超支率同比基本与 2016 年持平，总体风险可控。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保险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及时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支付到期债务或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从现金流来看：2017 年，我司现金流测试结果表明，在基本情景和保监会要求的两个必测压力测试情景下，净现金流均保持稳定正数，未来一年发生流动性风险的可能性较小；

从综合流动比率看：未来 3 个月和未来 1 年内，我司预期资产端现金流为正值，预期负债端现金流为负值，从现金流入与流出的匹配情况看，未来发生流动性风险的可能性很小；

从流动性覆盖率看，在各压力情景测试下，我司优质流动资产充足，公司整体和独立账户的流动性覆盖率都超过 100%，足以支付未来一个季度的现金流出，发生流动性风险的可能性很小；

从流动性监测比例、融资回购比例这两个指标看，2017 年末，我司流动性监测比例 25.73%、融资回购比例为 1.02%。该两项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5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的内部操作流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及监管合规风险（但不包括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

我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流程管理方面，我司对各业务条线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操作流程，在全流程管理的基础上，对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实施了重点控制；人员管理方面，通过完善职责分离、授权和层级审批等机制，建立违法违规违纪处理制度，使人员和内部欺诈风险得到有效的管理和控制；信息系统方面，将关键内控流程嵌入到信息系统中，定期对信息系统的实用性、安全性及可靠性进行评估并不断完善；外部事件方面，通过完善欺诈案件、洗钱风险和第三方管理等风险监控管理机制，使此类风险处于可控范围。

2017 年各项操作风险关键指标均未突破公司设定的红色阈值，从操作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结果看，剩余风险为高等级的风险点在全部的风险点中占比较低，操作风险控制良好。同时，我司进一步运用精细化管理手段，通过精简优化流程、完善系统功能、推动电子服务、强化风险管控等多项措施在提升客户服务水平方面取得良好效果，保单 15 日送达率、保全理赔时效、犹豫期内回访成功率、客户服务满意度等多项服务评价指标稳中有升。

6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于保险公司的经营管理或外部事件等原因导致利益相关方对保险公司负面评价，从而造成损失的风险。

2017 年，我司业务发展整体平稳，客观上为我司的声誉风险管理创造了良好的内部环境。

在评价声誉风险的关键指标—媒体负面报道次数方面，2017 年我司未出现媒体负面报道，主要原因为：一是公司发展状况良好，各项业务指标保持稳定发展；二是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完善，使得公司其他类别风险传导至声誉风险的概率较小；三是随着公司声誉风险管理体系的日益健全，从总公司到分公司的声誉风险管理能力逐步提升，妥善地处置了多起潜在的声誉风险事件；四是公司总分各级机构与全国及地方类媒体保持较好的沟通。

在评价声誉风险的另一关键指标—重大群体性事件和越级群体访事件方面，2017 年这一指标实际执行情况为“0”件。

2018 年，我司声誉风险管理整体情况较为稳定，从其他各项风险形成重大声誉风险事件的概率较低。

7 战略风险

战略风险，是指由于战略制定和实施的流程无效或经营环境的变化，而导致战略与市场环境和公司能力不匹配的风险。

我司于 2015 年制定了《信诚人寿战略发展规划纲要（2016-2020 年）》。我司战略规划的指导思想与监管思路保持高度一致，并契合行业发展规律。

我司建立了战略目标的分解机制，通过战略目标的层层分解，将战略目标转化为对各职能部门、各分支机构的具体工作目标和行为要求，支撑我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在进

行目标分解过程中，各职能部门及分支机构密切沟通，确保公司上下对战略目标及实施措施的正确理解和有效执行。

自战略规划纲要制定以来，我司按照整体战略部署，落实各项工作，初步实现了高质量、高效益、可持续的健康发展，部分战略目标提前达成。

（二）风险控制

1 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依据保监会《中国风险导向的偿付能力体系》（“偿二代”）及《人身保险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实施指引》等相关监管规定，我司根据自身的经营目标、业务规模、资本实力、管理能力和风险状况，建立了由董事会负最终责任，管理层直接领导，以风险管理部门为依托，相关职能部门密切配合，覆盖所有业务单位的全面风险管理组织体系。我司建立全面风险管理组织体系的基本原则包括：

建立有效的风险治理机制

构建董事会领导下的职责清晰、分工明确的全面风险管理组织架构，确保风险管理的独立性；构建针对不同风险类型的差异化管理组织体系，即推行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的集中化管理与保险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战略风险等的层次化管理；构建垂直且矩阵式的报告机制；围绕公司整体组织架构不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公司各职能部门和业务单位均具有相应的风险管理责任，各司其职、各负其责。

建立总体上划分为三道防线的风险管理组织框架

第一道防线由各职能部门及业务单位组成，负责所辖业务内相关风险的识别、评估、监测、控制和报告；负责各类内部控制政策、程序、流程的建立与实施；遵循各类风险管理政策、制度、细则与工作规范；负责风险文化的宣导；配合第二、三道防线的各项工作。

第二道防线由各级风险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部门（包括风险管理部、合规部及法律部）及其派出机构等组成，负责组织、协调全面风险管理框架的建立与完善；协助第一道防线识别、评估、监测、控制和报告相关风险；进行独立的尽职调查，确保风险管理的有效性；就各类风险状况向董事会和管理层汇报，并为董事会及管理层提供必要的决策支持和建议。

第三道防线由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组成，负责以风险为导向的内部审计工作，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健全性、合理性、有效性进行评估；就我司的风险管理政策、程序和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向董事会汇报。

投入足够资源，全面覆盖各类风险

根据我司自身业务规模和复杂程度选择合适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确保对公司总体风险和各业务条线、各分支机构的风险进行有效识别、计量、控制、监督与报告。我司投入合理的资源以保证风险管理的有效性，不应因业务发展和市场竞争而影响风险管理组织架构的完整性。

2. 偿二代实施与全面风险管理战略

我司根据外部环境及自身情况，于 2015 年制定了《中信保诚人寿偿二代实施暨全面风险管理战略（2016-2020 年）》（以下简称“风险战略”）。风险战略作为公司七个子战略之一，是构成我司整体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我司推进偿二代实施与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的纲领性文件。

战略目标：致力于建立和不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使风险管理能力成为公司核心竞争力之一；支撑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的实现，达到风险与收益平衡基础上的均衡发展；保持适度的偿付能力以履行承担的社会责任，自觉维护金融秩序的安全与稳定。

指导思想：以偿二代为指导，通过资本管理体系及风险调整价值评价机制，合理引导业务结构和资产的优化配置，将公司承担的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风险限度内，确保收益与承担的风险相匹配；在此基础上，维持与风险承担相匹配的、并与公司战略目标相适应、符合监管要求的资本充足率，最终实现股东风险回报和公司价值的最大化。

实施路径：

我司风险战略的主体框架由偿二代实施规划、风险偏好体系建设及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三部分构成，其实施路径为：一是做好偿一代和偿二代的转换实施工作，二是构建以公司风险偏好体系为引领的风险战略制定机制，三是建设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为基础的风险战略执行机制。

战略执行：

为确保风险战略执行的有效性，我司每年对战略执行情况进行回顾，并结合内外部环境的变化适当调整下一年度的实施目标与配套方案。2017年11月，我司对风险战略的执行情况进行年度重检。经重检，我司风险战略整体总体执行情况良好，偿二代实施与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各项工作稳中有进，风险战略实现良好开局。

一是稳步推进偿二代在我司的全面实施。

一支柱：偿二代下，我司始终保持较充足的偿付能力水平，2017年4季度末，我司经外部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和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分别为289.74%和282.23%，均高于监管要求及行业平均水平。

二支柱：自2016年一季度至今，我司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已连续八次获评“A类”。

2016年7月下旬，在首次SARMRA监管评估中，我司得分为85.64分。2017年，我司SARMRA监管评估得分进一步提升，得分为85.75分，位居本次参加评估的寿险公司前列。

三支柱：我司偿付能力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合规。

二是以公司风险偏好体系为引领的风险战略制定机制运行良好，效果逐步显现。

我司始终坚守风险的底线，利用各类风险管理工具和资本管理工具将风险偏好落实至具体经营行为，实现对风险的主动选择、积极安排与有效管理。我司根据监管要求、结合业务发展策略及资产配置策略等对风险偏好指标进行动态调整，并逐步建立第四层级指标，进一步完善风险偏好指标体系。

2017年，我司风险偏好体系总体运行平稳，风险偏好得以良好遵循，监管指标全部达标，风险总体可控。

三是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为基础的战略执行机制已全面进入“持续提升”阶段。

2017年，我司有效运用精细化管理的手段，进一步梳理并完善了全面风险管理的组织体系、风险偏好形成及传导机制、政策体系、流程体系、技术体系等，并对其中的关键点进行优化提升，使得以偿二代为引领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得以持续深化。

2018年，我司将按照风险战略的既定目标，稳步推进偿二代实施与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各项工作的贯彻落实，以确保实现我司风险战略的总体目标。

四、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前 5 种产品经营情况（单位：元）			
序号	产品名称	2017 年保费收入	2017 年标准保费
1	信诚「瑞享金生」年金保险（分红型）	2,218,866,850.50	294,341,555.07
2	信诚[惠康]重大疾病保险	1,598,681,857.37	545,469,598.23
3	信诚「筑福未来」年金保险（分红型）	1,269,933,373.40	263,182,569.76
4	信诚「创未来」丰盈终身寿险（分红型）	713,182,901.68	2,178,923.47
5	信诚「金雪球」终身寿险（分红型）	423,517,771.70	66,501,223.05

五、偿付能力信息

1	实际资本	1,930,118 万元
2	最低资本	666,156 万元
3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1,263,962 万元
4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89.74%
5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的变化	相比 2016 年末下降了 0.11 个百分点

注：

1. 自 2016 年起，偿付能力信息基于偿二代（C-ROSS）体系进行测算。
2. 以上数据均为经外部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结果。

（一）偿付能力充足率发生变化的原因：

1、本年末实际资本达到 193.01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4.26 亿元，增长幅度 21.58%，变化原因主要是受 2017 年承保业务收益，投资业务收益，其他业务收益以及资产非认可价值变动的的影响。

2、本年末最低资本为 66.62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1.85 亿元，增长幅度 21.63%。实际资本的增长幅度与最低资本的增长幅度基本持平。

（二）偿付能力不足的原因：

我司偿付能力充足。偿付能力充足率满足保监会规定。

六、其他信息

本公司的重大事项信息及重大关联交易信息请参见公司互联网网站

（<http://citic-prudential.com.cn>）中的“信息披露”专栏。